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8日至2024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7913014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11日

商 标

阳光榻榻

申 请 人 谭金511325*****1413

地 址 四川省西充县仙林镇贾地庙村11组

代理机构 昆山集星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9类：非金属门；非金属门板；非金属门框；非金属防火门；非金属推拉门；非金属大门；木地板；门廊（非金属结构）；非金属楼梯；非金属建筑材料